

2023年结核病防治工作调研报告(实用5篇)

在当下社会，接触并使用报告的人越来越多，不同的报告内容同样也是不同的。怎样写报告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报告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报告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结核病防治工作调研报告篇一

为了进一步加强工委委员对法律法规的理解与把握，提高工委委员依法履职能力，城建环保工委于3月17日，举办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专题讲座，为工委成员“充电”，城建环保工委委员参加了培训。

城建环保工委还邀请了人大副主任哈林、两位提出关于环保方面建议的区人大代表及三位社区书记列席了会议。提高了公众参与度，加强了与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的联系，也为人大代表进一步提升履职能力、更好的服务百姓奠定了基础。

沈阳市环保局大东分局副局长王小军就最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通过新旧对比，结合实际案例，对大家进行了辅导讲解。讲座深入浅出，全面透彻，既有理论上的归纳概括，又有具体的实践指导，使参加培训的委员学有所获，受益匪浅。

培训会后，进行了座谈交流。委员们就此法中理解不透彻的地方进行了咨询，人大代表及社区书记也针对小区周围锅炉房污染严重等问题提出了意见建议，沈阳市环保局大东分局副局长王小军、魏晶田一一进行了解答，现场气氛热烈。委员们纷纷表示，在下步执法检查工作中，要进一步推动大气污染防治法在我区的贯彻实施，保护和改善人民群众的生活环境、生态环境，促进我区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

结核病防治工作调研报告篇二

2月6日，区人大常委会城建环保工委在人大三楼会议室召开第一次工作会议。会议由城建环保工委主任钟斌主持，城建环保工委成员出席了会议，区人大常委会主任白实、副主任王东参加了会议。

会议总结了城建环保工委20xx年工作，部署了20xx年工委工作；通报了20xx年城建环保工委重点督办的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并对经主任会议研究确定的20xx年城建环保工委重点督办的代表建议进行了责任分工；宣读了调整后城建环保工委成员名单。会上，委员们结合20xx年工委工作，就如何开展好人大及城建环保工委工作，积极发表了意见、建议。

王东副主任作了重要讲话。他希望各工委委员在新一年的工作中，一要进一步提高自身依法履职的能力，加强学习、调研，突破自我，从宏观角度深入思考工作任务、职责，体现效能。二要充分发挥工委委员“渠道”的作用、导向的作用及依法监督的作用。三是要加强团队自身建设，群策群力，进一步做好工委工作。

最后，白实主任作了重要指示。白实主任对过去一年城建环保工委的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她指出，城建环保工委工作涉及民生，百姓关注度高，代表建议数量多，解决起来难度大，但城建环保工委过去一年的工作效果非常好。她希望工委委员在今后工作中，处理好四方面的关系：一是处理好职务与职责的关系；二是处理好专职与兼职的关系；三是处理好重点与深度的关系；四是处理好汇集与凝聚的关系。

结核病防治工作调研报告篇三

4月16日，区人大常委会城建环保工委在人大三楼会议室召开第二次工作会议。会议由城建环保工委主任钟斌主持，城建

环保工委成员出席了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东、市人大代表李建昌、宋宝全参加了会议。

会上，向市代表介绍了20xx年城建环保工委工作；工委委员对重点督办的代表建议办理情况进行了说明。市代表及工委委员就如何进一步做好人大城建环保工委工作、进一步加强重点代表建议督办工作，积极发表意见、建议。

王东副主任作了重要讲话。对各位委员的前期督办工作给予肯定。他要求，继续发挥工委委员作用，针对没有真正落实到位的重点督办代表建议，要持续跟踪督办、抓住不放、加强调研、充分听取代表意见，与承办部门领导见面、座谈，促使相关部门把代表建议落到实处，真正解决到位。

结核病防治工作调研报告篇四

3月17日，区人大常委会城建环保工委在人大三楼会议室召开20xx年第一次工作会议。会议由城建环保工委主任钟斌主持，城建环保工委成员出席了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哈林参加了会议。

会议部署了20xx年工委工作；对经主任会议研究确定的20xx年城建环保工委重点督办的代表建议进行了责任分工。会上，委员们结合20xx年工委工作，就如何开展好人大及城建环保工委工作，积极发表意见、建议。

哈林副主任作了重要讲话。他希望各工委委员在新一年的工作中，一要增强学习意识，突破自我。进一步提高自身依法履职的能力，加强学习、深入开展调查研究，从宏观角度深入思考工作任务、职责，体现效能。二要增强责任意识，依法履职。要切实增强做好人大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围绕常委会的中心工作和工委的全年工作安排开展好执法检查、视察等工作，坚持事前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并认真做好重点建议的督办工作。三要加强自身建设，进一步做好工委工作。

坚持执法检查 and 视察前，开展相关法律法规和专业知识的学习培训，进一步增强工委成员的履职能力，提高监督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结核病防治工作调研报告篇五

3月29日，区人大常委会组成检查组，对我区贯彻实施《沈阳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情况进行了执法检查。

检查组先后到沈阳天江老龙口酿造有限公司、沈阳市德济医院、长安街道东盛社区、沈阳华润热电有限公司实地察看了煤改清洁能源情况，配套除尘、脱硫、脱硝的环保技术改造工作及立体绿化工作，随后听取了沈阳市环保局大东分局关于我区贯彻实施《沈阳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情况的汇报，并进行了座谈。

检查组对区政府关于大气污染防治的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通过蓝天行动、大气环境整治专项行动及加大对大气环境污染的执法力度等措施，有力的遏制了大气环境污染发展趋势，区域大气环境质量取得了一定的改善。但通过检查也发现了一些问题和不足，并提出了意见、建议。

区人大副主任哈林强调，一是要在解决难点问题、突破瓶颈上下功夫。对于能源结构单一、“一煤独大”，燃煤锅炉老、旧、小，油烟排放污染环境等困扰多年的问题要寻找突破口，加大解决力度。二是强化执法监管，确保法律制度有效实施。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解决违法成本低的问题。依法严惩超标排污、偷排偷放、监测数据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严肃追究相关企业责任人的责任。三是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不断提高广大群众的环境意识，树立“保护环境、人人有责”的观念，营造“同呼吸、共奋斗”的社会氛围。

最后，哈林副主任指出此次执法检查活动特别邀请了市人大代表及三位社区书记参加。一是密切了与人大代表、人民群

众的联系，扩大了公民有序政治参与，为更好的了解民情、反映民意提供了条件；二是对于执法检查、视察中发现的一些区里解决不了的问题，可以由市代表将相关意见、建议带到市里，以便更好地促进问题的解决。他要求，今后由城建环保工委承担的区人大常委会的各项执法检查、视察工作，要将邀请市代表及公民参与做为一项制度坚持下去，不断扩大市代表和公民对区人大常委会各项工作的参与度。